

## 中央警察大學國土安全與國境安全管理學報稿約

- 一、學報性質與內容：本學報刊載國土安全與國境安全管理有關之學術論著，包括國土安全、國境安全管理、國境執法、人口移動、恐怖主義、移民事務等領域論文。
- 二、稿件要求：本學報所刊載之學術論文，以原創性研究成果之正式論文為原則，且未曾在其他刊物或書籍發表者，禁止一稿兩投。
- 三、著作權：稿件一經採用，其著作權即歸本學報所有，未經本學報編輯委員會同意，不得在其他刊物發表。刊出之文章，本學報有權上載至本校、國家圖書館及其他學術研究機構資訊網，以電子出版品之方式發行上開著作，開放閱覽並提供學術研究之公開利用，作者不得有異議。
- 四、編排格式：

來稿請依下列格式編排，格式不符合，本學報得拒絕刊出：

  - (一)來稿請以 Microsoft Word 電腦排版 A4 稿紙橫寫，中文字體以標楷體，英文字體以 Times New Roman 為原則，行間距離為單行間距，每一段開頭均空 2 格，最後定稿時，請附檔案磁片。
  - (二)來稿文長以兩至參萬字為原則。(超過兩萬字，稿費以兩萬字計)
  - (三)來稿首頁須載有：1. 中、英文論文題目、摘要、關鍵字，2. 中、英文作者真實姓名，3. 最高學歷，4. 任職機構及職稱，5. 通訊地址及電話，6. Email 電子帳號。
  - (四)來稿次頁為中文論文摘要及關鍵詞，中文摘要限五百字以內。
  - (五)章節編號順序：壹；一、(一)、1.、(1)。
- 五、引註：依論文格式引註及列出參考書目。
- 六、審查、校正：
  - (一)來稿刊出前皆須經過正式之審查程序(匿名單審)，審查委員並有刪改權，如不願刪改者，請先聲明。
  - (二)論文審查通過後即寄(傳)請作者校正，務請細心校正後傳回。
- 七、出刊、稿酬與審查費：預定本年六月、十二月出刊。稿件一經刊登，酌予稿費，並贈送當期學報一本。
- 八、稿件交寄：

稿件交寄：採隨到隨審方式辦理。請影印二份，郵寄：333322 桃園市龜山區大崗里樹人路 56 號，中央警察大學國境警察學系「國土安全與國境安全管理學報編輯委員會」收。電話：(03)3281194 或 328-2321 轉 4767。或逕郵傳 Email:una185@mail.cpu.edu.tw 王寬弘教官收。(並須來電確認)